

证券代码：600173

证券简称：卧龙地产

公告编号：临 2022-039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希全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卧龙矿业（上海）有限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卧龙控股集团持有的浙江卧龙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矿业”、“标的公司”）98%股权和马哲持有的卧龙矿业 2%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并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后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和有关各方对标的公司进行了相应的审计、评估及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

近期，因交易对方开展相关业务合作，可能导致标的公司的经营规模发生重大变化，对标的公司估值及交易作价可能产生重大影响，与公司前期预计的收购成本可能存在较大差异。经公司审慎评估并与交易对方协商，双方决定终止本次交易。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后续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王希全、娄燕儿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交易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0 日